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202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7]760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普通股 2,700 万股,共募集资金 67,797.00 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 5,501.30 万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62,295.70 万元,上述资金于 2017 年 6 月 8 日到位,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7]48230006 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以前年度已使用情况

2017年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38,014.60万元,2017年9月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募集资金累计账户利息(扣除手续费)93.03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16,374.13万元。

2018年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45,747.50 万元,2018年8月16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募集资金累计账户利息(扣除手续费)265.96万元。截至 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6.814.16 万元。

2019年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48,772.30 万元,2019年 8月 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募集资金累计账户利息(扣除手续费)313.48 万元。截至 2019年 12月 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5,836.88 万元。

2020年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52,688.37 万元,2020年7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6,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募集资金账户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为354.82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3,962.15万元。

2021年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54,658.59 万元,2021年 8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募集资金账户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为 411.67 万元。截至2021年 12月 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4,048.78 万元。

3.募集资金 2022 年度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2022年3月24日,公司已将2021年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4,000万元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账户。

2022年4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 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项目结项后的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均已全部实施 完毕,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后的结余资金为 8,113.68 万元(含利 息收入 476.57 万元),已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2017年7月 分别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设立4个募集资 金专用账户,并与开户银行、原保荐机构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 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 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2年12月31日,签订《募 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情况如下:

序 号	项目	募集资金 (万元)	募集资金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资金本期 余额(万 元)
1	特异性免疫球蛋白 及凝血因子类产品 产业化项目	24,063.2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767969030319	己销户
2	单采血浆站改扩建 项目	5,235.7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1031900040027132	己销户
3	工程技术研究开发 中心建设项目	14,496.7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分行	8110301012700219488	己销户
4	偿还银行贷款	18,500.0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分行	15000088580229	己销户
	合 计	62,295.70	-	-	-

2017年7月2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为实施募集资金投资单采血浆站改扩建项目,使用募集资金5,235.73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德保光明单采血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保)、田阳光明单采血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田阳)、平果光明单采血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果)、隆安光明单采血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安)、钟山光明单采血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钟山)、罗定市卫光单采血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定)进行增资并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光明支行(以下简称农行光明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与德保、田阳、平果、隆安、钟山、罗定及农行光明支行、平安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

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情况如下:

序号	实施 主体	项目	增资 金额 (万元)	募集资金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资金期末 余额 (万元)
1	平果	业务用房改扩建	1,200.00	农行光明支行	41031900040027744	己销户
2	隆安	单采血浆站改扩建	1,050.17	农行光明支行	41031900040027736	己销户
3	田阳	单采血浆站新建	996.08	农行光明支行	41031900040027819	己销户
4	德保	改扩建	717.48	农行光明支行	41031900040027850	己销户
5	钟山	采浆业务楼	972.00	农行光明支行	41031900040027710	己销户
6	罗定	装修改造	300.00	农行光明支行	41031900040027728	己销户
		合 计	5,235.73	-	-	-

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三、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公司募集资金运用承诺,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2 年度,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4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万元

(EX 112 / 1 51 FI /										一压• /4/6
募集资金总额				62,295.7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113.68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837.2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2,772.27		累计变更用途	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4.19%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 变更项 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投 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特异性免疫球蛋白及凝血因子类产品 产业化项目	否	24,063.25	24,063.25	0.00	20,449.16	84.98%	2021年12月31日	2,415.48	是	否
单采血浆站改扩建项目	是	5,235.73	4,512.19	0.00	4,525.63	100.30%	2020年12月31日	2,941.16	是	否
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4,496.72	14,496.72	0.00	10,460.49	72.15%	2021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借款	否	18,500.00	18,500.00	0.00	18,500.00	100.00%	2017年8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钟山浆站新建项目	是		723.54	0.00	723.31	99.97%	2022年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2,295.70	62,295.70	0.00	54,658.59			5,356.64		
项目结项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8,113.68	8,113.6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62,295.70	62,295.70	8,113.68	62,772.2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 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原募投项	2020 年 7 月 3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20 年 8 月 27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原募投项目"单采血浆站改扩建项目"下的钟山浆站项目所在地钟山县钟山镇龟石南路 31 号被政府征地,经公司审慎研究,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变更,决定将钟山浆站搬迁至钟山县钟山镇快速环道程石村段东西侧进行重建。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况	号),20 元,公司	2017 年 7 月 10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瑞华核[2017]48230015 号),2017 年 7 月 21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议,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18,646.79 万元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8,646.79 万元,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分别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原保荐机构平安证券于 2017 年 7 月 21 日发布了《关于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无异议。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7 年 9 月 7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2018 年 8 月 7 日,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8 年 8 月 1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10,000 万											

	2020年7月3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
	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6,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2021年7月23日,
	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6,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1年8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
	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 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2022 年 3 月 24
	日,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4,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账户。
	2022 年 4 月 1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
	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生产经营
	活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资金为 8,113.68 万元(含利息收入 476.57 万元),已全部永久补充流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	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本次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是:
原因	1.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够顺利实施完成
	的前提下,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加强各个环节成本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地节约了项目建设费用;
	2.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产品的生产工艺和产品技术不断升级进步,公司对部分生产设备的需求发生了变化;公司同时通过调整
	优化生产设备,提高了生产效率,有效的降低了设备支出及实施费用,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招股说明书中规定的用途使用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的使用及披露均不存在问
其他情况	题。

注 1: 累计投入金额大于募集资金额原因: 将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继续投入使用。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万元

(EX III. 202	(献正 2022 十 12 7) 31 日 7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后的 项目	对应的原承 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 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钟山浆站 新建项目	钟山浆站改 扩建项目	723.54	0.00	723.31	99.97%	2022年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变更原因、 <i>社</i> (分具体项目	央策程序及信息扩 目)	皮露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用途的 万元,截至2020 石南路31号被则时扩大浆站业务的钟山浆站项目 公司就该事	J议案》,公司募投项目" 0年6月30日,该项目 政府征地,公司拟变更多	单采血浆站改扩建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实施原募投方案, 浆及检测设备并增 玩(含利息)全部 募集资金用途的名	项目"中的钟山紫 为 723.54 万元(许将原钟山浆站携 增加污水处理系统 事变更为新建钟山 公告编号	於	资金 972.00 万元, 由于钟山浆站项目 钟山镇快速环道程 司将募投项目"单系 设入。	石村段东西侧重建,同 K血浆站改扩建项目"中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